

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期由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2. 需消費滿港幣 1,199 元；折扣上限為港幣 200 元。
3. 客戶必須以滙豐信用卡簽賬，方可享有優惠。
4. 優惠碼不可與其他優惠碼同時使用。
5. 優惠碼只適用於 ZALORA 香港網站 (www.zalora.com.hk) 或應用程式，並須於結賬時輸入方可生效。
6. 優惠碼不適用於 www.zalora.com.hk/faq-non-sale 所列明的不設折扣品牌的貨品。
7. 有關優惠碼的使用條款，請參閱 www.zalora.com.hk/terms-of-service。
8. ZALORA 保留隨時修改條款或終止此優惠碼的權利。
9. 現金回贈有效期為 90 天。有關現金回贈之條款及細則，詳情請參閱：<https://support-hk.zalora-ops.com/zh-TW/support/solutions/folders/76000007111>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